

靜宜大學 105 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

部別	院別	系別	學費	雜費	合計	一般生每學分費	延修生每學分費	備註
大學部 (日間部)	外語學院	英國語文學系	37,282	7,529	44,811		1,500 元	1. 依教育部臺教高(一)字第 1050076889 號函辦理。 2. 生態系及大傳系收費比照理學院標準。 3. 大學部延修生註冊繳費時，學分為 9 學分以下者(含 9 學分)依修習學分收費(體育、軍訓依教育部規定收 2 小時學分費)，達 10 學分以上者(含 10 學分)，需繳全額學雜費。 4. 輔系、雙主修另行開班科目，依當年度學分費收費標準折半收費(追認學分亦同)。 5. 暑修學分費依各學制學分收費，實習課程學分費折半收費。 6. 當學期校外實習時數達 540 小時以上，且除校外實習課程外，無修習校內其他課程者，得減免雜費 50%。 7. 其他收費及住宿費收費標準請參酌附表。
		西班牙語文學系						
		日本語文學系						
	人文社會學院	中國文學系	37,282	7,529	44,811			
		社會工作與兒童少年福利學系						
		台灣文學系						
		法律學系	39,004	12,870	51,874			
		生態人文學系						
		大眾傳播學系						
	理學院	財務與計算數學系	39,004	12,870	51,874			
		應用化學系						
		食品營養學系						
		化粧品科學系						
		統計資訊學系						
	管理學院	企業管理學系	37,282	8,214	45,496			
		國際企業學系						
		會計學系						
		觀光事業學系						
		財務金融學系						
	資訊學院	資訊管理學系	39,004	12,870	51,874			
資訊工程學系								
資訊傳播工程學系								
國際學院	寰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37,282	8,214	45,496				
	寰宇外語教育學士學位學程	37,282	7,529	44,811				
碩、博士班	外語學院	英國語文學系研究所	37,282	7,529	44,811		1,500 元	1. 依教育部臺教高(一)字第 1050076889 號函辦理。 2. 生態系及大傳系收費比照理學院標準。 3. 研究所碩、博士班(不含在職專班)，延修生註冊費收費標準： (1) 修習 10 學分以上者(含 10 學分)，收取全額學雜費。 (2) 修習 9 學分以下者(含 9 學分)，收取學分費，每學分\$1,500 元，另酌收 \$4,500 元雜費。 4. 其他收費及住宿費收費標準請參酌附表。
		西班牙語文學系研究所						
		日本語文學系研究所						
	人文社會學院	中國文學系研究所	37,282	7,529	44,811			
		社會工作與兒童少年福利學系研究所						
		台灣文學系研究所						
		法律學系研究所	39,004	12,870	51,874			
		教育研究所						
		生態人文學系研究所						
	大眾傳播學系研究所							
	理學院	財務與計算數學系研究所	39,004	12,870	51,874			
		應用化學系研究所(碩士、博士)						
		食品營養學系研究所(碩士、博士)						
		化粧品科學系研究所						
	管理學院	企業管理學系研究所	37,282	8,214	45,496			
		國際企業學系研究所						
		會計學系研究所						
		觀光事業學系研究所						
		財務金融學系研究所						
		創新與創業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資訊學院	資訊管理學系研究所	39,004	12,870	51,874				
	資訊工程學系研究所							
	資訊傳播工程學系研究所							
國際學院	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37,282	8,214	45,496				

部別	院系別	學費	雜費	合計	一般生每學分費	延修生每學分費	備註
碩士在職專班	中國文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37,282	15,345	52,627		5,075 元	1. 延修課程收費標準： 延修大學部課程：每學分 1,500 元 延修進修學士班課程：每學分 1,817 元 延修專班及暑修課程：每學分 5,075 元 2. 其他收費及住宿費收費標準請參酌附表。
	社會與兒童少年福利碩士在職專班						
	法律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教育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觀光事業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化粧品科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39,004	15,345	54,349			
	資訊應用與科技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經營管理組		11,500		6,000	6,000	1. 自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開始實施 2. 103 學年度前入學者每學分 5,075 元，雜費 10,000 元收費 3. 每學期繳交之雜費於第三年後無須繳交
	高階管理組（原為高階經理組）		11,500		6,800	6,800	
	教管管理組		11,500		6,000	6,000	
進修學士班	經營管理組				1,817		1. 實習學分費依實際上課時數收費 2. 以每學分鐘點費\$1,817 元計 3. 其他收費及住宿費收費標準請參酌附表。

附表

靜宜大學 105 學年度其他雜費收費標準

項次	項目	金額	適用對象
1	語言視聽費	\$ 840	外語學院學生
		\$ 630	其他學院學生（不含外語學院學生）
2	網路使用費	\$ 400	全校學生
3	體育設施使用費	\$ 200	全校學生

靜宜大學 105 學年度宿舍費收費標準

項目	期間	金額	規格
思高學苑	每學期	\$10,000 元	冷氣房三人房
		\$12,000 元	冷氣房二人房
希嘉學苑	每學期	\$9,000 元	男生宿舍冷氣房四人房
		\$9,000 元	冷氣房四人房
		\$9,000 元	一樓三人房
		\$12,000 元	冷氣房二人房
		\$9,500 元	冷氣房三人房（寢室有樑柱）
靜宜會館	每學期	\$13,500 元	冷氣房四人房